

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明阳电路

股票代码：300739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孙文兵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寻乌县圣高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寻乌县石排工业园区产业孵化基地 19 栋 202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持股比例下降（主动减持、被动稀释）

签署日期：2022 年 12 月 26 日

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3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2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4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7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部分所述词语或简称与本报告书“释义”所述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明阳电路”）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明阳电路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释义项		释义内容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指	孙文兵
信息披露义务人 2、圣高盈	指	寻乌县圣高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 1、2 统称信息披露义务人
公司、上市公司、明阳电路	指	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权益变动报告书	指	《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15 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介绍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孙文兵

1、基本情况

姓名	孙文兵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610103*****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
在公司任职情况	董事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香港居留权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公司名称	寻乌县圣高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4-12-22
注册资本	2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孙文兵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公司住所	江西省赣州市寻乌县石排工业园区产业孵化基地 19 栋 202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 国内贸易代理, 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许可业务外, 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股权结构	孙文兵持有其 100%的股权

2、主要负责人的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孙文兵	男	执行董事、总经理	中国	广东深圳	是
莫丹	女	监事	中国	广东深圳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除明阳电路外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者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和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主要是由于：

（一）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股本增加导致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2020年6月15日，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公司股本增加2,112,900股，其中，截至目前因激励对象离职已回购注销213,620股；2022年10月27日，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公司股本增加4,129,000股。上述两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公司股本增加，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二）2020年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

明阳电路2020年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自2021年6月21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截至2022年12月26日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已经转换为公司股份的数量为15,567,424股，公司股本增加，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主动减持公司股份

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出于自身资金安排需求，在2021年3月11日至2022年12月26日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共计5,141,550股，致使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数量减少，持股比例下降。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的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2年11月3日披露的减持计划外，未来十二个月内暂无其他明确的增减持股份计划，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0,081,250 股，持有公司股份占公司股本变动前总股本 277,200,000 股的比例为 7.24432%，具体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圣高盈	12,993,750	4.68750%
孙文兵	7,087,500	2.55682%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系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可转债转股事项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导致持股比例下降。综上，上述权益变动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公司股份比例减至 5.00% 以下。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一）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股本增加导致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2020 年 6 月 15 日，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公司股本增加 2,112,900 股，其中，截至目前因激励对象离职已回购注销 213,620 股；2022 年 10 月 27 日，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公司股本增加 4,129,000 股。上述两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公司股本增加，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二）2020 年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

明阳电路 2020 年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自 2021 年 6 月 21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截至 2022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已经转换为公司股份的数量为 15,567,424 股，公司股本增加，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主动减持公司股份

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出于自身资金安排需求，在 2021 年 3 月 1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6 日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共计 5,141,550 股，致使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数量减少，持股比例下降。具体减持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本 比例 (%)
孙文兵	集中竞价	2021年3月11日至2022年11月1日	2,820,000	0.94379%
圣高盈	集中竞价	2021年3月11日至2022年12月26日	2,321,550	0.77697%

注：1. 以上减持的股份来源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及上市后送转的股份；
2. 以上表格中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字之和不一致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3. 以上表格数据按照截至2022年12月26日公司股本总数298,795,704股计算。

三、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4,939,7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4.99997%，具体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圣高盈	10,672,200	3.57174%
孙文兵	4,267,500	1.42823%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股份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拥有的明阳电路股份14,939,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997%，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共计0股，占其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0%，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0%。

五、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六、其他权益变动披露事项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未清偿其对上市公司的负债、未解除上市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卖出公司股票 2,670,150 股，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
圣高盈	集中竞价	2022 年 11 月 25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6 日	13.04 元至 14.41 元	1,247,650	0.42%
孙文兵	集中竞价	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2 年 11 月 1 日	14.04 元至 16.04 元	1,422,500	0.48%

注：因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进入转股期，减持比例按截至 2022 年 12 月 26 日公司总股本 298,795,704 股计算。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经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1：孙文兵

日期：2022 年 12 月 26 日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2：寻乌县圣高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文兵

日期：2022 年 12 月 26 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 (三) 证监会或深交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备至地点

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上星第二工业区南环路 32 号 B 栋

电话：0755-27243637

传真：0755-27243609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1：孙文兵

日期：2022年12月26日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2：寻乌县圣高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文兵

日期：2022年12月26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深圳市
股票简称	明阳电路	股票代码	30073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孙文兵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注册地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
	寻乌县圣高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江西省赣州市寻乌县石排工业园区产业孵化基地 19 栋 202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总股本增加，股份被稀释)		

<p>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p>	<p>股票种类：<u>人民币普通股（A股）</u> 持股数量：<u>合计持有 20,081,250 股</u> 持股比例：<u>7.24%</u></p>
<p>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p>	<p>股票种类：<u>人民币普通股（A股）</u> 持股数量：<u>合计持有 14,939,700 股</u> 变动数量：<u>合计减少 5,141,550 股</u> 变动比例：<u>-2.24%</u></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p>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不适用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不适用
是否已得到批准	不适用